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壹、前言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下稱 CEDAW）係聯合國 1979 年通過之國際公約，國內於 2011 年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使其內涵具有國內法效力。CEDAW 第 1 條定義對婦女之歧視。歧視定義包括基於性別的暴力，即針對其為女性而施加暴力或不成比例地影響女性，例如身體、心理或性的傷害、痛苦、施加威脅、壓制和剝奪其他行動自由等，家庭暴力亦包含在其定義範圍之中。

而 CEDAW 委員會第 19 號及第 35 號一般性建議明確指出，基於性別之暴力構成對婦女之歧視，各締約國有義務積極採取措施，防止侵犯權利或調查暴力行為，並施以懲罰及提供賠償。第 19 號建議特別強調家庭暴力之危害，要求採取預防及保護措施；第 35 號建議則進一步說明消除性別暴力屬於重要的人權義務，例如確保被害人及其家庭成員無償獲得經濟與法律援助、醫療服務、社會心理服務、可負擔之居住空間、兒童照顧及教育資源、培訓和就業機會等。

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58 條規定，各縣市主管機關得核發家庭暴力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費；非屬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範圍之醫療費用及身心治療、諮商與輔導費用；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安置費用、房屋租金費用；子女教育、生活費用及兒童托育費用及其他必要費用，個別補助標準由各縣市主管機關訂定。

家庭暴力事件一般以女性被害人為多數，屬於明顯性別不平等之情形，為進一步進行性別分析，擬透過近三年(112 年至 114 年)業務統計數據實際了解本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對象概況、近年變化情形及經費需求，並針對性別、年齡、補助項目進行交叉分析，以利做為後續政策規劃及經費預算編列參考依據。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貳、性別統計分析

一、112 年至 114 年間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通報件數及性別比例：

表 1. 112 至 114 年間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通報件數及性別比例

性別\件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女性	1,140(73%)	1,199(73%)	1,361(71%)
男性	410(27%)	451(27%)	555(29%)
其他	0	0	0
不詳	0	0	0
合計	1,550(100%)	1,650(100%)	1,916(100%)

說明與分析：

- (一) 112 年至 114 年間家庭暴力被害人通報件數性別比例均以女性佔多數，女性約七成，男性約三成，僅 114 年度女性比例有微幅下降、男性比例微幅上升；近三年統計尚無其他性別之被害人。
- (二) 112 年至 114 年間通報件數有明顯上升趨勢，且上升件數亦逐年增加，年度通報件數統計至 114 年已將近 2,000 件，顯示嘉義市家庭暴力案件由政府介入服務之件數增加。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二、112 年至 114 年間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及年齡比例：

表 2. 112 年至 114 年間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及年齡比例

年齡\件數 (%)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	男性	合計
18歲-30歲	6(16%)	1(33%)	7	5(15%)	1(100%)	6	11(28%)	1(33%)	12
31歲-40歲	16(43%)	0	16	19(58%)	0	19	15(38%)	1(33%)	16
41歲-50歲	12(32%)	1(33%)	13	3(9%)	0	3	9(23%)	1(33%)	10
51歲-64歲	3(8%)	0	3	2(6%)	0	2	3(8%)	0	3
65歲以上	0	1(33%)	1	4(12%)	0	4	2(5%)	0	2
合計	37	3	40	33	1	34	40	3	43
年度性別 比例	92%	8%	100%	97%	3%	100%	93%	7%	100%

說明與分析：

- (一) 嘉義市 112 年至 114 年間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對象有九成以上比例為女性，甚至在 113 年度補助對象僅有 1 名為男性，可見女性為本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的主要受益性別。
- (二) 年齡層介於 31 歲至 40 歲間之受補助對象，於統計期間內均達三成以上，且 31 歲至 50 歲間人口比例合計均達六成以上，可見中壯年人口為本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主要受益年齡層；進一步探究 31 歲至 40 歲間之受補助對象所申請之補助項目，112 年及 113 年均以緊急生活費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用及心理復健費用為多數，114 年則是醫療補助費用、心理復健費用及法律訴訟費用均占 25%。

表 3. 112 年至 114 年間嘉義市 31 歲至 40 歲家庭暴力被害人受補助對象補助項目比例

	112年	比例	113年	比例	114年	比例
緊急生活	5	31%	5	26%	2	13%
醫療補助	3	19%	3	16%	4	25%
心理復健	4	25%	8	42%	4	25%
法律訴訟	1	6%	1	5%	4	25%
租屋補助	3	19%	2	11%	2	13%
合計	16	100%	19	100%	16	100%

- (三) 延續討論前項受補助對象之年齡比例，針對家暴通報案件被害人年齡統計資料，112 年度被害人年齡以 41 歲-50 歲比例最高(24.7%)，31 歲-40 歲次之(23.7%);113 年度被害人年齡以 41 歲-50 歲比例最高(24.1%)，18 歲-30 歲次之(21.7%);114 年度被害人年齡以 41 歲-50 歲比例最高(22.4%)，51 歲-64 歲次之(21.1%)。經由與母數對等比較，統計期間內三年之家暴通報案件被害人年齡均集中於 41 歲-50 歲最多，與受補助對象年齡集中於 31 歲至 40 歲間之情形有差異，依據實務經驗推測，此年齡層多半育有年幼子女，家庭經濟負擔較重，可能為補助需求偏高之原因。
- (四) 年齡層介於 50 歲至 64 歲間及 65 歲以上受補助對象，在受補助年齡比例上是最底的兩群，也就是說，中高齡及老年人口相對較少接受補助，但就統計結果來看，仍佔至少一成比例。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五) 實務經驗而言，女性被害人較容易受到經濟控制，導致離開受暴環境時，難有足以供應生活所需的經濟條件，故經濟補助需求明顯多於男性。

三、112 年至 114 年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及補助項目比例：

表 4. 112 年至 114 年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及補助項目比例

項目\件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	男性	合計
緊急生活費用	16(43%)	1(33%)	17(43%)	9(27%)	0	9(26%)	7(18%)	1(33%)	8(19%)
醫療補助費用	5(14%)	2(67%)	7(17%)	7(21%)	1	8(24%)	8(20%)	2(67%)	10(23%)
心理復健費用	8(22%)	0	8(20%)	13(39%)	0	13(38%)	16(40%)	0	16(37%)
法律訴訟費用	2(5%)	0	2(5%)	1(3%)	0	1(3%)	4(10%)	0	4(9%)
房屋租金費用	6(16%)	0	6(15%)	3(9%)	0	3(9%)	5(13%)	0	5(12%)
合計	37	3	40	33	1	34	40	3	43

說明與分析：

- (一) 112 年至 114 年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項目中，三個年度之補助項目合計來看，以心理復健費用件數最多，緊急生活費用次之，再來是醫療補助費用；特別的是，心理復健費用補助對象均為女性，而受補助男性所申請之補助項目均集中在緊急生活費用及醫療補助費用；可見女性被害人較男性接受較多心理諮商補助，而男性被害人主要補助需求集中於緊急生活費用及醫療補助費用。
- (二) 延續前項，針對男性被害人主要補助需求集中於緊急生活費用及醫療補助費用，進一步分析醫療補助費用，112 年一名男性被害人為 23 歲，一名為 43 歲，均為遭受同居伴侶親密關係暴力；113 年唯一之男性被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害人為 22 歲，亦為遭受同居伴侶親密關係暴力；114 年一名男性被害人為 23 歲，暴力樣態為尊親屬對卑親屬暴力(父對子)；一名為 31 歲，遭受前同居伴侶施予親密關係暴力；綜上三個年度中，5 名男性被害人均遭受肢體暴力傷害，其中 4 名均為曾經或現有同居關係之親密關係暴力樣態(80%)，且年齡層有 3 名為 18 至 30 歲(60%)；由此可得，嘉義市近年家庭暴力男性被害人受補助對象明顯集中於同居伴侶之親密關係暴力樣態，且年齡偏向青年族群。

(三) 法律訴訟費用及房屋租金費用在 112 年至 114 年間，佔補助項目年度比例介於 12%至 23%之間，且受補助對象均為女性。

四、112 年至 114 年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金額之性別比例：

表 5. 112 年至 114 年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金額之性別比例

性別\金額(%)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女性	855,530(95%)	521,270(99.6%)	752,545(97.6%)
男性	45,291(5%)	2,070(0.4%)	18,315(2.4%)
其他	0	0	0
不詳	0	0	0
合計	900,821(100%)	523,340(100%)	770,860(100%)

說明與分析：

(一) 112 年至 114 年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金額之性別比例，女性佔九成五以上，顯示本市近三年補助金額高度集中於女性被害人。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二) 家庭暴力被害人年度補助金額在 112 年至 113 年間明顯下降後，又於 114 年增加，無明顯變化趨勢，需透過更長期觀察。

參、規畫與目標

綜合 112 年至 114 年統計資料，主要性別差異及規劃目標如下：

一、補助對象男女性別比例差異大於與通報案件性別比例：

擬加強宣導男性被害人服務資源，以利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及迷思，造成服務可及性，以提升男性被害人接受補助及服務之機會。

二、補助對象女性年齡層明顯集中於 31-40 歲：

擬進一步瞭解該年齡層女性對於經濟補助需求高之原因，並盤點是否有其他補助項目需求，以利規劃新增補助項目。

三、補助項目中，心理復健費用補助對象以女性為主，而受補助男性所申請之補助項目均集中在緊急生活費用及醫療補助費用：

擬進一步了解男性被害人之補助項目需求，如有補助辦法範圍以外之需求項目，擬另以簽准機關同意之方式核發，後續如有常態性需求，則納入修訂補助辦法之內容，並規劃宣導或周知措施，以提升使用率。

四、依法持續修正補助標準與服務流程，以符合實務需求，提升資源使用效益。

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性別分析

115 年度

嘉義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性別分析

肆、結語

透過本次性別分析發現，不同性別及年齡層之被害人於補助需求及服務使用情形上存在差異，應持續以性別主流化觀點檢視現行制度與資源配置。

未來，本府將持續依據 CEDAW 精神及家庭暴力防治法相關規範，強化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並透過業務報告及性別統計分析，提升制度設計之公平性，以落實性別暴力防治與被害人服務之核心價值。